



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

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1 年 6 月 14 日

聯絡人：主任檢察官鄒茂瑜

聯絡電話：03-6677999 編號：111061001

本署偵辦「富樂家用新冠抗原快速檢測試劑」案說明

本署日前接獲情資指出，有民眾取得之「富樂家用新冠抗原快速檢測試劑(Flowflex COVID-19 Antigen Home Test)」與美國 Laboratories, Inc. 所生產製造已獲 FDA 緊急使用授權(EUA)者不同，且與採購機關新竹縣竹北市公所等所定採購規格「美國製」不符等情，本署為確保政府各項防疫作為之公信力，並嚴格打擊不法，檢察長張介欽立即指分防疫專責檢察官翁貫育指揮偵辦，於昨(13)日清晨，指揮法務部調查局新竹縣調查站、臺北市調查處，持搜索票至臺北市、新北市等地，搜索大O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辦公處所、倉庫與案關負責人住所共5處，計扣得快速檢測試劑約45萬支等物。

本署檢察官漏夜訊問到案之涉嫌人並分析扣押之文件、電磁紀錄後，初步釐清由大O公司申請進口交付採購機關之「富樂家用新冠抗原快速檢測試劑(Flowflex COVID-19 Antigen Home Test)」，並非採購契約所定之美國製品，而係大陸製品，加以近期發生該廠牌部分快篩無法呈現品管線(C線)、測試線(T線)，該快篩已見品質瑕疵。檢察官訊問後，

認黃0競涉有違反醫療器材管理法、刑法詐欺、妨害農工商等罪嫌重大，且有串證、反覆實施詐欺罪之虞，於今（14）日凌晨5時，向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聲請羈押禁見；其餘到案之朱0暉、李0綺，尚無聲請羈押之必要，分別交保新臺幣100萬元、10萬元。

防疫工作已進入關鍵時刻，本署不容任何擾亂防疫秩序、趁疫發國難財之犯罪行徑，將持續秉持從嚴、從速之態度積極執法，守護國人健康。



扣押之富樂家用新冠抗原快速檢測試劑



擺放扣押之富樂家用新冠抗原快速檢測試劑倉庫現場照片